

##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7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霞浦浦泉路 8 号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芳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29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将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做市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股票交易的活跃性，发现公司股票价值，拟将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2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事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2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

公告编号：2016-027

议》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5日